

#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學分抵免及成績採計實施要點

113 年 8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

11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

- (一)依教育部 110 年 11 月 1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130855A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16 條、第 18 條規定辦理。
- (二)依教育部 111 年 10 月 0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124004A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規定辦理。

## 二、目的

為辦理學生參加校外學習成就或校外教育訓練時，相關科目學分抵免、免修、成績採計及抵免重補修之認證有所依循，特訂定本實施要點，並成立「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及成績採計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委員會)。

## 三、符合下列身分之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 (一)參與校外學習成就學生：指學生入學前或在學期間取得與就讀專業群、科、學程課程相關，由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或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之成就。
- (二)參與校外教育訓練學生：指學生在學期間於寒暑假、例假日或課餘時間，赴國外或國內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公民營事業機構或就業導向之職業訓練機構等場所(以下簡稱學習機構)，參加與就讀專業群、科、學程課程相關之進修、實習、學習或訓練。

## 四、審查委員會組織

- (一)由校長兼任召集人，執行秘書 1 人(教務主任兼任)，副執行秘書 1 人(實習主任兼任)負責會議之召集與督導學分抵免及免修審查作業。
- (二)委員會成員：註冊組長、實習組長、就業組長、實研組長、**特教組長**、各科科主任及導師代表 1 人，**共 15 人**組成；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 五、審查委員會職責

- (一)訂定學分抵免、免修、成績採計及抵免重補修成績登錄處理。
- (二)審核學生經本校核准後，赴國內外其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實習場所進修或學習，並取得學分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科目學分抵免、成績採計認證事宜。

## 六、申請學分抵免流程

- (一)申請校外學習成就抵免者，應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檢具技能證照、獲獎證明等文件，向實習處實習組提出，並檢具附件二校外學習成就學分折抵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 (二)學生申請校外教育訓練前，應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以書面至實習處實習組提

出申請，經審查會審查通過及學校核准後，始得為之。(書面資料包含附件三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附件四校外教育訓練機構評估表、附件五校外教育訓練家長同意書)。學校應指派教師，定期或不定期赴學習機構了解學生校外教育訓練情形。

(三)學生於校外教育訓練期間，應定期書寫工作內容及心得之學習報告，並經學習機構評閱，作為學分或成績採計之參據。

(四)校外教育訓練結束後，應繳交附件六校外教育訓練之學分抵免抵免申請表、附件七校外教育訓練報告、附件八校外教育訓練成績考核表，向實習處實習組申請校外教育訓練之學分或成績採計，學校受理前項申請後，送審查會審查通過後採認。

## 七、學分採計原則

(一)採計之學分，得抵免修、補修及重修相關科目之學分，以採計就讀專業群、科、學程課程之專業及實習科目為限，相關抵免科目及學分請參閱〈附件一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抵免學分對照表〉。

(二)抵重修學分之科目，以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抵免修、補修學分之科目，授予學分，成績一欄登錄為「抵免」，不列入學業及升學相關成績計算。

## 八、學分及成績採計基準

### (一)校外學習成就

#### 1、取得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

(1)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採計三學分。

(2)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採計六學分。

(3)修業年限內，前(1)(2)之採計，合計最高六學分。

#### 2、取得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者。

(1)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採計三學分。

(2)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以上，採計六學分。

(3)修業年限內，前(1)(2)之採計，合計最高六學分。

### (二)校外教育訓練

1、依學生所讀群、科、學程相關程度及學習時數，每學期採計一至二學分。

2、依學生所讀群、科、學程課程相關程度，分為高相關及基本相關：

(1)高相關者：以七十二小時採計一學分。

(2)基本相關者：以一百十二小時採計一學分。

(三)前二款之學分或成績採計，於修業年限內，合計最高採計二十四學分。

九、以上如有未盡事項，均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規定辦理。

十、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抵免學分對照表

一、取得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

證照名稱、級別	抵免科目	學分	備註
會計事務-人工記帳 丙級	會計學(一上/一下)	3/3	
	會計軟體應用(二上/二下)	2/2	
	財務報告分析(二上/二下)	1/1	
會計事務-資訊項 丙級	會計學(一上、一下)	3/3	
	會計軟體應用 (二上/二下)	2/2	
門市服務 丙級	門市經營實務(一上、一下)	2/2	
國貿業務 丙級	國際貿易實務 (一上、一下)	2/2	
	國際貿易實務(二上/二下)	2/2	
	貿易英文實務(三上)	2	
	國際匯兌實務(三上/三下)	2/2	
電腦軟體應用 丙級	數位科技概論 (一上、一下)	2/2	
電腦軟體設計 丙級	程式語言與設計 (一上、一下)	2/2	
	資訊科技(二上/二下)	1/1	
網頁設計 丙級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二上/二下)	3/3	
視覺傳達設計 丙級	基本設計實習(一上、一下)	3/3	
	基礎圖學實習(一上、一下)	3/3	
	色彩原理(一上)	2	
印前製程 丙級	圖文編排實習(二上/二下)	3/3	
美容 丙級	美容美體實務(一上、一下)	3/3	
	美顏實務(二上/二下)-美髮技術科	3/3	
	美顏實務(一上、一下)-美顏技術科	3/3	
	基礎美顏(一上、一下)	3/3	
	美膚(一上、一下)	3/3	
女子美髮 丙級	美髮(二上/二下)	3/3	
	髮型梳理(二上/二下)-美容科	3/3	
	髮型梳理(一上/一下)-美髮技術科	3/3	
	美髮實務(一上/一下)-美髮技術科	3/3	
	美髮實務(二上/二下)-美顏技術科	3/3	
男子理髮丙級	男士美髮(二上/二下)	3/3	
中餐烹調 丙級	中餐烹調實習(二上/二下)	4/4	
	中餐烹飪實習(一上、一下)	5/5	
西餐烹調 丙級	西餐烹調實習(三上/三下)	3/3	
餐飲服務 丙級	餐飲服務技術(一上、一下)	3/3	
食物製備 單一級	無國界料理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飲料調製 丙級	飲料實務(一上、一下)	3/3	
會計事務—資訊項	會計學(二上、二下)	2/2	

乙級	會計實務(二上、二下)-商 會計實務(二上、二下)-資 會計應用(三上、三下) 財務會計應用(三上、三下)	2/2 2/2 4/4 4/4	
電腦軟體應用 乙級	數位科技概論(一上、一下) 數位科技應用(二上/二下) 商業軟體應用(三上/三下) 計算機應用(三上/三下)	2/2 2/2 2/2 2/2	
印前製程 乙級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二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二下) 印刷與設計實務(三上) 數位出版實務(三下)	3 3 3 3	
視覺傳達設計 乙級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二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二下) 印刷與設計實務(三上)	3 3 3	
男子理髮 乙級	男士美髮(三上/三下)	3/3	
女子美髮 乙級	美髮(三上/三下) 髮型梳理(三上/三下) 美髮應用(三上/三下) 美髮造型實務(三上/三下)	3/3 3/3 3/3 3/3	
中餐烹調 乙級	中餐烹調實習(二上/二下) 中餐烹飪實習(一上、一下) 餐飲實務(二上/二下) 團膳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5/5 4/4 4/4	
西餐烹調 乙級	西餐烹調實習(三上/三下) 無國界料理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3/3 4/4	
飲料調製 乙級	飲料實務(一上、一下) 飲料調製(二上/二下) 飲料經營實習(二上/二下) 茶藝文化與實習(二上/二下) 吧檯實務(三上/三下)	3/3 2/2 3/3 3/3 3/3	
烘焙食品	烘焙實務(二上/二下) 中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西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4/4 4/4	

註：

- (1)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採計三學分。
- (2)乙級技術士證照:每張採計六學分。
- (3)修業年限內,前(1)(2)之採計,合計最高六學分。

## 二、全國性、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優勝

競賽職種	抵免科目	學分	備註
會計資訊	會計學(一上、一下)	3/3	
	會計學(二上、二下)	2/2	
	會計實務(三上、三下)	2/2	
	財務會計應用(三上、三下)	4/4	
	會計應用(三上、三下)	4/4	
	會計軟體應用(二上、二下)	2/2	
商業簡報	經濟學(二上、二下)	4/4	
	商業概論(一上、一下)	2/2	
	專題實作(三上、三下)	2/2	
文書處理	數位科技概論(一上、一下)	2/2	
	數位科技應用(二上、二下)	2/2	
	辦公室軟體應用(三上、三下)	3/3	
平面設計	圖文編排實習(二上/二下)	3/3	
	印刷與設計實務(三上)	3	
	數位出版實務(三下)	3	
電腦繪圖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二上)	3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二下)	3	
美髮	美髮實務(一上/一下)-美髮技術科	3/3	
	美髮實務(二上/二下)-美顏技術科	3/3	
	髮型梳理(一上/一下)-美髮技術科	3/3	
	髮型梳理(二上/二下)-美容科	3/3	
	美髮(二上/二下)	3/3	
	男士美髮(二上/二下)	3/3	
	美髮造型實務(三上/三下)	3/3	
美顏	紙上設計圖(三上/三下)	3/3	
	化妝設計(三上/三下)	3/3	
	整體造型(三上/三下)	3/3	
中餐烹飪	中餐烹飪實習(一上、一下)	4/4	
	中餐烹調實習(二上/二下)	5/5	
	餐飲實務(二上/二下)	4/4	
	團膳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中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西餐烹飪	西餐烹調實習(三上/三下) 無國界料理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3/3 4/4	
餐飲服務	餐飲服務技術(一上、一下) 餐飲服務實習(二上/二下) 精緻餐飲服勤技術(三上/三下) 吧檯實務(三上/三下)	3/3 3/3 2/2 3/3	
西點製作	烘焙實務(二上/二下) 西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4/4	
麵包製作	烘焙實務(二上/二下) 西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4/4	
烘焙	烘焙實務(二上/二下) 西式點心製作實習(三上/三下)	4/4 4/4	

附件二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學分抵免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班級	科 年 班
		學號	
校外學習成就 名稱		證書字號或 證照號碼	
		取得日期	
抵免科目		學分數	
		修課學年度	
		修課日期	
校外學習成就項目影本黏貼處			
(1) 實習組	(2) 科主任	(3) 就業組	(4) 實習主任
	核對抵免學分對照表	查驗證照並登載證號	
(5) 註冊組	(6) 教務主任	(7) 校長	

註：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至實習組申請，驗證後發還。

附件三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教育訓練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科 別		班 級		學 號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教育訓練機構 名 稱					
教育訓練機構 地 址					
教育訓練機構 負 責 人		訓練機構 電 話		交通 方式	
教育訓練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共計 日	
教育訓練性質					
學生校外教育 訓練審查小組 意見及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導師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

附件四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教育訓練機構評估表

一、合作廠商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負責人	
地 址			
電 話	( )	傳 真	
營利事業 登 記 證	商業統一編號 (需檢附證明)	設 立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資 本 額	新台幣 元整	員工人數	人

二、基本條件檢核

序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及說明
1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水電費自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另收水電費
2	生活津貼	每月生活津貼淨所得約__至__元
3	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免費供膳 <input type="checkbox"/> 扣薪供膳 <input type="checkbox"/> 不供膳 <input type="checkbox"/> 依學生意願
4	實習生勞工健保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規定辦理投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理
5	團體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依規定辦理投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理
6	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無違反規定之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經查曾有違反規定之紀錄
7	勞動法規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無違反規定之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經查曾有違反規定之紀錄
8	全民健康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由公司辦理投保 <input type="checkbox"/> 依附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理
9	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證記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登記
10	消防安全檢查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檢具合於期限之消防安全檢查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安全衛生設施定期自我檢核表

### 三、一般設施評估

序	檢核項目	符合	不符合	改善建議
1	職場內外空間之整齊及清潔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設備定期維護保養及紀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公司有員工福利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廠房內採光明亮及定期維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廠房內空氣流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廠房內有毒性或噴漆及灰塵多之處所處理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廠房內有廢棄物之整治及排水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噪音在標準分貝(90 分貝)之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有防噪音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有消防設施及定期維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依規定辦理消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機具均有安全防護設置，並有安全標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餐廳整潔及衛生(無設置餐廳者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有醫護設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有必要急救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四、學生權益重點檢核

序	檢核項目	符合	不符合
1	可配合教師每 2 星期至少一次「不預告」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會超時訓練實習生、向實習生推銷產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學生每日訓練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學生每 2 星期受訓總時數不得超過 80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未滿 16 歲學生不得於午後 8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接受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學生年滿 16 歲不得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接受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學生繼續受訓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學生受訓期間，每 7 日至少應有 1 日之休息，作為例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學生受訓期間，遇有勞基法規定應放假之日，均應休息，亦可擇日另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學生每日含訓練及中間休息時間，合計不得超過 12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有專人負責實習合作業務及輔導技能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育訓練機構評估小組評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檢核人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	校長

附件五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就讀本校\_\_\_\_\_科\_\_\_\_\_年\_\_\_\_\_班\_\_\_\_\_號\_\_\_\_\_同學，在學期間於寒暑假、例假日或課餘時間，申請校外教育訓練期間自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往\_\_\_\_\_企業(公司)教育訓練，教育訓練期間學生應注意自身安全及衛生，遵守訓練機構與學校之規定，並聽從訓練機構指導老師之指導。

此致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家長姓名(或監護人)：\_\_\_\_\_ (簽章)

住 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教育訓練報告

科 別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訓練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_____)						
訓練機構				訓練單位			
當日訓練 內容描述							
感想與 檢討							
訓練機構指 導老師簽章 及評語							

輔導老師簽名：\_\_\_\_\_

附件八 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教育訓練成績考核表

科別：\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 級：\_\_\_\_\_ 學號：\_\_\_\_\_

訓練機構名稱				負責人			
訓練機構地址				訓練機構電話			
訓練起訖日期		年	月	日	實際訓練天數	訓練時數	
至		年	月	日止			
訓練工作內容及性質							
考核項目		考核內容		成績	總分	考核人員評語	
一	學習態度 (40%)	1. 主動精神 2. 服務熱忱 3. 團隊合群 4. 訓練報告					
二	工作表現 (40%)	1. 專業技能表現 2. 工作達成狀況 3. 工作安全與衛生習慣					
三	出勤狀況(20%)						
訓練機構主管簽章				考核人員簽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